

（二）其他资格审核资料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6B6FD1ED 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漯河市经济开发区域（衡山路-燕山路、人民路-湘江路）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三标段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漯河市经济开发区域（衡山路-燕山路、人民路-湘江路）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三标段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力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6人，营业收入为4078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515.7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力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13日

6B6FD1ED